

第一章 中國圖書館事業的發展

第一章 中國圖書館事業的發展

嚴 文 郁 蘇 精

前 言

我國自古即重視圖書文獻的蒐集、整理、保存，雖然歷代庋藏圖書的場所名稱不同，但所具有保存的功能一則，只是不論朝廷藏書、書院藏書、私家藏書等等，都只偏重於靜態的收藏，缺少有效的流通利用，從歷史的觀點而言，「藏書樓」這一名詞，確能恰當表示它所代表的內涵與功能。

我國的圖書館事業，是近代受到西方力量影響後的產物之一，國人對近代圖書館的認識，在十九世紀中葉稍前已見端倪，但却歷經五、六十年的醞釀，直到二十世紀開始的前後，才真正有意識的將圖書館視為一種教育機構，圖書館事業亦因之萌芽。圖書館既是教育機構，基於國家對教育的監督權，於是有圖書館法令的制訂；在藏書樓轉變為圖書館的過程中，除了原有的保藏功能外，又注意藏書的利用，為適應不同的利用對象，於是有各類型圖書館的分化；圖書館為促進充分的利用，必須講求改善管理方法，於是有圖書館學術的研究；隨着上述的發展，藏書樓式的管理人員，不足以應付新式圖書館的管理需求，於是有圖書館專業教育的產生；圖書館員為謀連繫合作，促進圖書館事業的進步，於是有圖書館團體的組織；上述關於圖書館法令、行政、學術、專業教育、團體等項，構成我國圖書館事業的主要內容，本章旨在說明其產生的背景，與自清末萌芽以來，經歷民國之後的成長，以至抗戰及復員等三個時期的發展過程，分別敘述各時期內影響圖書館事業的因素、圖書館事業本身的特徵、以及各類型圖書館的概況。

第一節 圖書館事業產生的背景

一、早期對圖書館的認識

我國首先注意到西方圖書館的人，是清末近代化的先驅——林則徐、陳逢衡、姚瑩、徐繼畲等，他們四人從道光21年至28年陸續撰譯出版的著作，如「四洲志」「陔餘叢考」「康輜紀行」「瀛環志略」書中，都先後提到了英美各地的大書館、經典館、藏書樓等等，並能舉列各館藏書數字。

其次是光緒初年以後派赴各國的外交官，他們較林則徐等更進一步，親眼目睹各國圖書館的實況，在他們刊行的著作中，記載有不少參觀圖書館的印象，甚至還有提到出版品呈繳制度的，不過，這些外交官對西方圖書館的內容和管理方式，雖多描述，却少有建議政府仿效推行者，可以說他們對圖書館的記載，僅如一般風土人情而已。

二、維新變法運動的啓發

真正對圖書館有所瞭解，並建議國內推行的，是光緒中葉以後的維新人士及在華西人，例如鄭觀應在光緒18年出版的「盛世危言」書中，介紹西方的圖書館、出版品呈繳、及著作權觀念，然後提出具體辦法建議我國普設圖書館；同時在華西人亦藉著報紙（如萬國公報），鼓吹中國採行近代圖書館制度。光緒20年以後，維新士人在政府大員資助下成立的各個學會，與圖書館的創立有密切的關係，光緒21年，北京強學會首先倡設「書藏」，各地衆多的學會隨之紛紛設立，風氣所及，管理官書局大臣孫家鼐、刑部左侍郎端方，都曾在奏摺中明白建言廣設藏書樓，可以說在戊戌政變之前，不論維新人士或政府大員，對圖書

館多少都已有些認識，他們認識的過程大體是：要國強必須維新、維新以人才爲本、教育爲人才所由出、學校與圖書館均具有教育功能。

三、圖書館觀念的普及

光緒24年戊戌政變以後的數年中，國人對於圖書館又有更深的認識：第1，「圖書館」這個引自日本的名詞，逐漸取代原有的「藏書樓」，爲人普遍接受。第2，已知將圖書館區分成學校圖書館、公共圖書館等幾種類型，並瞭解到不同類型的圖書館有不同的功能。第3，開始注意探討改進圖書館的管理方式，報紙雜誌上刊登不少介紹日本及歐美圖書館規則的文章，甚至有介紹美國圖書館學校課程者。第4，產生建立全國圖書館系統的初步觀念，這是由當時新成立的學部參事羅振玉提出的建議，在當時實在是極進步驚人的構想。

第二節 萌芽時期的圖書館事業

萌芽時期斷自清光緒27年（1901）至宣統3年（1911），即清朝最後的10年，也是二十世紀中國最早的10年，在這一段時期中，我國剛剛經歷義和團之亂、及簽訂喪權辱國和約的慘痛，却也因此教訓促成加速現代化的努力，於是這10年中有學校系統的建立、教育行政的體制、科學考試的廢止、立憲運動的進展等等，都是促成我國圖書館事業萌芽的因素。本期內的圖書館事業有下列幾項特點：

一、學校圖書館的重視

從光緒27年起，陸續恢復原先的京師大學堂，並下詔各省興辦大學堂，光緒28、29年，又接連有「欽定學堂章程」和「奏定學堂章程」的頒布，這兩項章程對於學校圖書館都特列在條文中，張百熙所擬的欽定學堂章程，規定大學堂及高等學堂設藏書樓，中學堂及小學堂設圖書室；張之洞擬的奏定學堂章程，則規定大學堂應設圖書館，高等學堂及中學堂設圖書室，小學堂則稱藏書室。兩項章程使用的名稱盡管有別，內容則都一致，最重要的是學校圖書館從此獲得設置的依據和保障。

二、公共圖書館的勃興

公共圖書館的勃興，是萌芽時期的圖書館事業中最顯著的一項特徵，從光緒31年湖南設立全國第1所公立公共圖書館以後，各地公共圖書館便如雨後春筍般的出現，加上籌備立憲的緣故，朝廷規定各省圖書館一律於宣統2年底以前完成，於是各省立公共圖書館寢寢乎成爲清末圖書館事業的主幹，在清朝覆亡前，全國18行省中除江西、四川、新疆3省外，其他都已設有省立的公共圖書館。至於各地士人縉紳或外籍傳教士辦的公共圖書館，爲數更多而規模則大小不等。

三、圖書館行政的體系

我國圖書館事業的行政監督，從新教育制度的一開始，即納於教育行政的體系內，中央方面，光緒32年學部奏訂官制，在專門司以下設專門庶務科，職掌包括圖書館、博物館等事宜，另外在會計司以下之建築科，則負責圖書館之建造營繕事務。地方官制方面，根據學部奏訂的「各省學務詳細官制及辦事權限章程」，各省學務公所分設6課（稍後改稱科），其中圖書課職掌編譯審查本省教科書、參考書，並管理圖書館、博物館等事宜。

四、國家圖書館的雛形

宣統元年，學部奏設京師圖書館，翌年8月成立，設正副監督，以碩學鴻儒擔任，以下分設4科，另設纂修處，這是由中央政府所辦具有示範作用的圖書館，而且屬於學術性、研究性，因此可視爲已具有國家圖書館之雛形。

五、圖書章程的頒布

宣統元年12月，學部奏擬「京師及各省圖書館通行章程」20條，翌年初頒行，此章程適用的對象包括京師及各省府州縣等各類圖書館，章程的內容則凡圖書館之目的、等級、建築、職員、圖書採訪、閱覽管理、經費、私立圖書館的設立等俱備，雖然這個章程公布後不久，清朝即告傾覆，但確是我國近代圖書館事業的第一個法令，具有重大的意義。

萌芽時期的圖書館事業，為時既短，又屬草創伊始，不論何類圖書館數量均少，且不完備，故不另述各類圖書館的概況。

第三節 成長時期的圖書館事業

成長時期斷自民國元年（1912），以迄民國26年（1937）對日抗戰爆發為止，為時26年。在這個時期中，關係我國圖書館事業成長的因素，包括與民國俱來的民主思潮、新文化運動、各國退還庚子賠款、北伐統一後的實施訓政等項。由於民主思潮的普及，知識不再是士人的專屬品，求知是每個國民的權利，因此政府有普設圖書館等社教機關的責任，以應學生以外全體國民的需求。民國8年以後澎湃洶湧的新文化運動，摒棄過去傳統的桎梏，同時也引進大量的各國名著，清末侷限於法政學科及製造為主為圖書譯介工作，擴大至文史哲學等類，刺激出版業的欣欣向榮，出版品數量的增加，使圖書館蒐藏的範圍較前廣闊，而大套叢書如「萬有文庫」之類的出版，解決中小型圖書館採訪編目不少難題。各國退還的庚子賠款，都由我國和退還國家合組董事會保管運用，有幾個國家指定教育文化為用途之一，例如美、英、日、法等國退還的庚款中，都有不少的數目用於圖書館，對一向缺乏經費的我國圖書館事業裨益甚大。民國17年完成北伐、全國統一，我國進入訓政時期，在教育文化方面，實行學校教育和社會教育雙管齊下，針對失學民衆或已離開學校者，給予終身的教育機會，於是做為社會教育主流之一的圖書館事業，從既有的大型圖書館重點，進而深入城鄉求面的發展，就不同的對象採取不同的服務方式，形成圖書館經營型態的多樣化。

由於上述幾項有利的因素，促使遲自清末始萌芽不久的圖書館事業，在民國建立後的26年中快速成長，綜括而言，這個時期的圖書館事業有如下幾項顯著的特徵：

一、圖書館法令的訂定

民國4年，教育部公布「圖書館規程」及「通俗圖書館規程」；民國16年，大學院公布「圖書館條例」；民國19年，教育部再公布「圖書館規程」。這幾項法令的先後訂頒，均肯定圖書館的教育功能，保障圖書館事業的地位，使得清末萌芽時期看似勃興、實則不免紛亂的圖書館界，納入國家的教育體系中，成為有準則可循的教育事業，舉凡設立條件、圖書設備、人員資格、成效考核、私立圖書館獎助等，都有較清末詳盡的規定。如就這前後幾項法令相互比較，也可發現教育主管當局對圖書館觀念的進步，例如民國4年的規程尚有得對讀者酌收閱覽費的辦法，在16年的條例中已刪除此種規定；又如民國4年的規程對工作人員並無任何的資格要求，而16年時則規定了圖書館館長的專業條件。上述兩個例子，前者發揮教育機會均等的精神，後者則提高工作人員的專業水準，兩者都有重要的意義。

二、圖書館教育的開始

民國3年，沈祖榮在美籍韋棣華女士的資助下赴美進修圖書館學，為已知我國第一位接受圖書館專業教育者，至於我國學校有圖書館專業課程，則以民國9年武昌的文華大學開辦圖書科為始，此後國內便同時以兩種方式培育圖書館專業人員：(1)大專學校中的圖書館系科，(2)短期研習的圖書館訓練班。前者以文華大學圖書科為主，並在民國16年獨立成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從民國11年至26年，該校（科）共有畢業生97人，在文華之後成立並有文獻可徵的，計15年上海民國大學的圖書館系、17年南京金陵大學的圖書

館科兩校；至於短期的訓練班，自民國9年北京高等師範辦理暑期圖書館講習會以來，為數頗多，先後不下十餘個機構舉辦類似的訓練。

這個時期內，我國大專階段的圖書館專業教育，雖然只有上述3所，而且除了文華以外，其他兩所都僅數年即告結束，但既有圖書館專業教育的需要，便足以說明圖書館事業確已發展至專業化的程度，因此這可以說是成長時期我國圖書館事業的主要特點之一。

三、圖書館學研究的蓬勃

如果說清末萌芽時期也有所謂圖書館學的研究，也只不過是對外國（特別是日本及歐美）圖書館的譯介而已，其報導性遠超出研究性之上。真正將圖書館的原理原則及其應用經營當成一門科學來研究，應是成長期內的事，尤其是民國14、15年，中華圖書館協會成立後，藉着協會會報及圖書館學季刊兩種刊物的聯繫與傳播，圖書館學的研究一時形成風氣，圖書館學的刊物陸續創刊，其中很多是各個圖書館編印的，不僅國立、省立、及其他大型圖書館有出版品，甚至有的縣立圖書館也有定期的館刊發行。

四、圖書館團體的組成

民國以來圖書館數量的增加、人員專業水準的提高、學術研究的形成風氣，使圖書館界自覺有組織團體的必要，我國圖書館團體的組成，是民國13年先有北平及上海兩個地方性圖書館協會的成立，在他們的推動下，第2年遂有全國性中華圖書館協會的誕生，以研究圖書館學術、發展圖書館事業、並謀圖書館之協助宗旨，更由於中華圖書館協會的成立，促成全國各地圖書館協會的紛紛出現。

本期內各類圖書館的概況如下：

一、國家圖書館

本期內有國立北平圖書館及國立中央圖書館兩所。北平圖書館淵源於清末學部的京師圖書館，民國成立後由教育部接辦，仍沿襲舊名，民國15年教部與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簽約合辦，在京師圖書館名稱上冠以國立兩字，以後歷經北京圖書館、北海圖書館等短暫過渡，民國17年全國統一後定名為國立北平圖書館。該館為本期內我國規模最大、藏書最多的圖書館，所藏以清朝的翰林院、國子監、內閣大庫等舊藏善本，及各省採進圖書館為基礎，民國後陸續蒐集和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撥款購補，並獲梁任公等私家藏書寄贈而告大成，民國15年以前的京師圖書館時期，已有宋本131部、金本2部、元本262部、明本457部、文津閣四庫全書36,300冊、敦煌寫經8,651卷、方志2,000餘種、明清內府輿圖數百幅、唐以下金石拓片1,000餘種等等，自改北京圖書館以至北平圖書館後，陸續入藏的珍品如海源閣舊藏善本60餘種、天一閣舊藏方志、元刻西夏文大藏經99冊、王懿榮藏碑800餘種、端方藏金石拓片1,000餘種。

北平圖書館重視書目索引的編製及研究刊物的出版，索引約15種，如國學論文索引及續編三編、文學論文索引及續編、清代文集索引、金石題跋及論文索引等等，書目有政府出版品目錄1、2集等，至於定期刊物則如該館館刊、英文雙月刊、館務報告年刊、及讀書月刊等，另外並出版專書10餘種。

本期內另所國家圖書館為位於首都南京的國立中央圖書館，民國元年南京臨時政府原已籌備設立中央圖書館，因政府遷移北京而終止，民國17年的全國教育會議及翌年中華圖書館協會第1次年會，均建議政府從速設立中央圖書館。民國22年初，教育部派蔣復璁進行籌備，並獲中英庚款董事會同意協助興建館廈，中央圖書館在本期內雖僅為籌備處名義，但實際已具國家圖書館功能，例如接辦原屬中央研究院之出版品國際交換工作、印行四庫全書未刊珍本初集231種、發行學觚月刊、編印藏書印刷卡片、編訂中文圖書編目規則，自民國25年起，中央圖書館並正式開放閱覽，到對日抗戰發生前，該館所藏中外文圖書及期刊，已達18萬冊之多。

二、省縣圖書館

在清末萌芽時期，各省立圖書館爲我國圖書館事業之主幹已如前述，到民國以後的成長時期，由於國家圖書館的成立、大學圖書館的茁壯、各研究團體附設圖書館的出現等，使得各省市圖書館不再是唯一的主幹。在本期內，省市圖書館的發展有下列兩種類型：

一類注重學術性、研究性的功能，以中文舊籍爲主要蒐藏，重視書目的編纂、地方文獻的研究、及書刊的出版。這種類型的省市圖書館，如江蘇國學圖書館、江蘇蘇州圖書館，以及浙江、安徽、江西、湖北、雲南、河南、山東、遼寧、河北第一等省立圖書館均是，其中除一二建於民初外，大都創於清朝末年，而且有各省督撫大員的倡導支持，都以清初以來四庫七閣的內容和方式爲經營藍本，例如以清末四大藏書家之一的丁氏八千卷樓爲基礎之江蘇國學圖書館，以文瀾閣四庫全書爲本之浙江省立圖書館，便是兩個最顯著的例子。民國以後這些圖書館以原有的型態繼續發展，就藏書數量而言，各館到民國 26 年時多已超過10萬冊以上，而且都編印有館藏書目；就參考研究而言，這些圖書館都重視各省地方文獻的蒐集整理和發表，予以影印出版、或藉館刊發表。

另一類型的省市圖書館以教育性、通俗性爲主要功能，蒐藏的圖書古今中外不居，重視所有各類讀者的閱覽，舉辦各項社會教育的活動。除了上述學術性以外的省市圖書館，可以說都屬此類，尤其以邊疆及內地省分的圖書館居多，這類型的圖書館受到傳統的影響較少，受到民國以後普及教育的影響較多，因此有的省市圖書館特別稱爲通俗圖書館，有的在原有圖書館之外另設省市通俗圖書館，還有的與當地民衆教育館合而爲一，不論以上述何種方式設立，此類型的省市圖書館都是當地主要的社教機構之一，擔負當地社會教育的重要工作。

縣市及以下各級圖書館方面，由於清末預備立憲分年籌辦事項中，只注意到京師及各省圖書館，以致省以下府州縣圖書館情形缺乏文獻可徵，可以說縣市以下圖書館的普遍設置，應是民國以後成長期內的事，依民國 4 年公布的圖書館規程和通俗圖書館規程所訂，不論公立或私立圖書館均應咨報教育部或陳准立案，但事實上我國幅員遼闊、情形複雜，教育部對全國縣市以下圖書館的數量都無法確悉，更遑論其內容，據「第一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以下簡稱第 1 次教育年鑑）所列民國19年的兩個統計表，各省圖書館數量都不相同，兩個統計表的差異甚至以倍數計，故無法引用，另據「第二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以下簡稱第 2 次教育年鑑）列有25年的統計，全國各省單獨設立的圖書館1,502館，其中在100館以上的有河北、廣東、河南、湖南、四川 5 省，這 5 省共 790 館，超過全國總數的一半；在民衆教育館內附設圖書部的有990 館，其中在 100 館以上的有浙江、山東、河北 3 省，這 3 省共 338 館，超過全國總數的三分之一。如果將各省單設的圖書館和民教館附設的圖書部合計，則民國25年全國共有 2,492 所圖書館，這個數字不含學校圖書館及機關團體附設的圖書館。

三、學校圖書館

民國成立後，各級教育發達，學校數目逐年增加，學校圖書館——特別是大學圖書館隨之興起，形成本時期圖書館事業中一個突出的現象。

根據第 1 次教育年鑑丁編「教育統計」，民國20年全國公私立大學及學院73校、學生39,402人，共有圖書2,700,313冊，平均每校有圖書約45,560冊，每生約84冊。其中藏書在 20 萬冊以上的 3 校：國立中山大學、私立燕京大學、國立北京大學，合計達 710,193 冊，占全國大學及學院總藏量四分之一強；其次藏書在10萬冊以上、不足20萬冊的 6 校，在 5 萬冊以上，不足10萬冊的13校，在 1 萬冊以上，不足 5 萬冊的 36校，在 1 萬冊以下的有13校，另 2 校不詳。

專科學校方面，民國20年全國公私立專校30校，學生4,765人，共有圖書308,198冊，平均每校有圖書 10,273冊，每生約65冊。其中最多的是福建法政專門學校45,000餘冊，次爲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36,000餘冊，兩校合計81,000餘冊，占全國專科學校總藏量四分之一強；其次藏書在 1 萬冊以上，不足 3 萬冊的11校，在 5 千冊以上、不足 1 萬冊的 5 校，藏書在 5 千冊以下的有 10 校，另 2 校不詳。

本期大專學校圖書館的特色之一，是新式圖書館的建築，據第2次教育年鑑的資料，從民國元年到26年抗戰以前，全國新建大規模的圖書館計30館，其中大專學校有18館，占全部的五分之三。

中小學方面，從民國元年到26年，我國中等學校從832校增至1,896校，小學及幼稚園從86,318校增至229,911校，可惜的是教育部公布的中學規程內，雖規定各校應設圖書館或圖書室，却一向缺乏督導或統計，第2次教育年鑑列民國25年時，全國學校圖書館僅有162館，與上述學校數量相比，不及遠甚，不過有幾所中學圖書館規模不遜於大學，如上海的南洋中學圖書館藏書4萬冊，其中方志達1,400部之多，高居全國各類圖書館或私家所藏方志的前10名之內。

四、專門圖書館

機關或團體附設圖書館，以清末強學會之書藏為最早，民國以後各類學術機關及專業團體日漸增加，其中不乏蒐集大量圖書或特藏資料者，這些機關團體附設的圖書館，絕大多數集中北平、上海兩地，到民國16年政府定都南京後，當地也增加不少公務機關附設的圖書館。

本期內的專門圖書館，大致可分為研究機構圖書館、公務機關圖書館、工商金融圖書館、宗教圖書館，以及其他私人團體設立的圖書館等類：

1.研究機構圖書館屬於政府設立者，較著的如故宮博物院圖書館以清代史料檔案及善本聞名；中央研究院各研究所均有圖書，其中以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善本及金石拓片、與社會科學研究所的公報資料最為豐富；再如實業部地質調查所藏地圖和地質圖達2萬餘幅。屬於學術團體設立者，如中國科學社的明復圖書館，藏有完整的外文自然及應用科學雜誌，中國學藝社的學藝圖書館，以豐富的政治經濟類圖書著名，東方文化事業委員會附設兩個研究所：北平的人文科學研究所以中文善本為主、上海的自然科學研究所則以西文及日文圖書為主。

2.公務機關圖書館集中於南京，如國民政府、行政司法考試3院、外交教育內政3部等，附設的圖書館藏書都在3萬冊以上，國立編譯館並藏有清末以來教科書5千餘冊，為重要的教育史料。

3.工商金融圖書館，如上海市商會圖書館，在民國21年時藏書將近6萬冊，內容則以商業為主；海關圖書館保存有中國海關自始一切檔案文件，為研究近代中國經濟貿易的重要史料。

4.宗教圖書館，以上海徐家匯天主堂藏書樓、及北平北堂圖書館為最，徐家匯藏書樓圖書約20萬冊，在上海一帶僅次于東方圖書館，內以方志1,700部名列全國前數名，其次明清兩代及太平天國錢幣最為完備。北堂圖書館歷史溯自17世紀的耶穌會教士，所藏以介紹當時西方科學及宗教書籍為多，是研究東西文化交流史的寶庫。

5.其他私人或社團設立的圖書館，規模最大的為商務印書館的東方圖書館，民國20年底藏書達到502,765冊，內善本3,745部、35,083冊，方志2,641部、25,682冊，不幸21年初即全燬於一二八事變的日軍炮火。其次如人文社創立於上海的人文圖書館（以後改稱鴻英圖書館），以史料、史書為收藏重點；梁啟超等創辦的北平松坡圖書館，以楊守敬的觀海堂部分舊藏為基礎等等，都是本期內專門圖書館的佼佼者，由於它們各具特藏，因此不僅在我國圖書館事業占有重要地位，對於協助學術研究更有貢獻。

第四節 抗戰及復員時期的圖書館事業

本期斷自民國26年對日抗戰開始，以至民國38年政府播遷來臺為止，前後大約12年之久。本期內我國歷經八年的全面抗戰，廣大的領土和人民淪陷在敵偽統治下，勝利後進行復員並實施憲政，中共的叛亂却阻止復員、也破壞憲政，在這10餘年動亂不安中，教育文化在建國成長期內奠下的基礎，遭到嚴重的損害，各項事業的發展均極艱苦不易，圖書館亦然如此，可以說日本的侵略和中共的叛亂兩者，是本期內影響我們圖書館事業最主要的因素。

抗戰及復員時期，我國圖書館事業有幾項特徵：

一、圖書館設施的損燬

抗戰發生後，留滯淪陷區或遷至內地的圖書館，都大量的遭到破壞，大致有下列4種情形，有的圖書館甚至遭到2種情形以上的破壞：

1.在當地燬於日軍炮火，如天津南開大學圖書館、上海暨南大學圖書館、長沙湖南大學圖書館、浙江省立圖書館、南京市立圖書館、廣西省立圖書館、汕頭市立圖書館等，都是連館舍建築與藏書全燬或半燬。

2.淪陷後遭敵偽劫掠散佚，例如北平的國立北平圖書館、北京大學圖書館、燕京大學圖書館、民國大學圖書館，南京的國民政府及各院部會圖書館、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圖書館，廣州的中山大學圖書館、廣州大學圖書館、廣東省立圖書館，武昌的中華大學圖書館、華中大學圖書館等，都被敵偽或多或少劫走珍藏圖書。

3.在輾轉遷徙途中損失，較慘重的如中央大學、山東大學、上海醫學院、唐山工學院、無錫國學專科學校、安徽省立圖書館等，都在顛沛流離中或沉於水、或厄於火、或於倉卒緊急中散亡大批圖書。

4.在後方燬於敵機空襲，例如在重慶的中央大學及重慶大學，昆明的西南聯大圖書館，蘭州的甘肅省立圖書館等，都遭受程度不等的損失。

除了上述較大規模的圖書館外，各地小型圖書館的損失更不知凡幾，被劫掠的圖書僅有少數在勝利後追回，絕大部分都告蕩然無存，還有不少公私珍藏的古籍善本，在戰爭期間流轉到國外去，這些不僅都是圖書館事業的損失，更是中華文化的浩劫。

二、圖書館教育的擴充

本期內圖書館專業教育的發達，遠超過成長時期，除原有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外，增加金陵大學圖書館專修科、國立社會教育學院圖書博物館系、江蘇教育學院社會教育系圖書館組、北京大學圖書館專修科等4個學校，最重要的是本期圖書館教育的實施重心，已自前期的短期講習轉移至大學教育階段，這是抗戰復員時期的圖書館事業，最顯著進步的一項特徵。

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在抗戰中遷到重慶，並自29年起增設檔案管理科。該校在30年以前係招收大學2年級學生，修習2年後畢業，自31年起改招高中畢業生，仍修習2年畢業，本期自27年至36年該校共有畢業生102人。

金陵大學抗戰中遷到成都，自29年起設立圖書館專修科，但只辦兩屆即行停止，畢業生有16人。國立社會教育學院在民國30年成立於四川璧山，勝利後遷至南京，部分在蘇州上課，分設圖書博物館系等3系，肄業4年，從第2年起為圖書館專業課程，該校自34年第1屆畢業，至36年共有畢業生62人，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自34年9月在無錫復校後，設有社會教育系，以下再分圖書館教育等四組，肄業4年，至38年應有畢業生，但人數不詳。國立北京大學則自36年起開辦圖書館專修科，凡北大學生選修圖書館課程滿32學分，平均成績70分以上者即發給證書。

本期內除以上大學專設系科者外，開設圖書館學課程供學生選修者有金陵大學、大夏大學、中山大學、中央大學。

三、國際圖書交換贈送

抗戰中由於圖書資料的大量損失，各大學及學術機構都感到圖書的極端缺乏，尤其遷移到後方的大專學校，對於教科書、參考書、期刊雜誌更感迫切需要，而有向國際尋求協助的「戰時徵集圖書委員會」及「國際學術資料供應委員會」之成立。

戰時徵集圖書委員會成立於民國27年底，由後方的50餘所大專學校、研究機構、學術團體共同發起，目的是向英美兩國進行捐書運動，這個委員會在教育部及外交部等支持下，實際工作則由中華圖書館協會與出版品國際交換處辦理，因為宣傳及聯繫的成功，獲得英美朝野的響應，到29年時已獲美國捐書

210 箱、英國 62 箱，均以昆明爲轉運站，依後方學校的分布情形，轉配給昆明、重慶、成都、南鄭 4 個區域。到抗戰後期，國際學術資料供應委員會繼之而起，此委員會由中美英 3 國共同組成，目的在以微影圖書膠片供應我國各學術機構，解決戰時圖書寄運日益困難的交通問題，由美英兩國將科技期刊攝成微影片捲後，連同放映機空運重慶，轉分配各地。不論是書箱或微影圖書，對處於抗戰艱苦環境中的圖書館事業，都有極大的幫助，協助學校教學及學術研究助益更大，一直到勝利後的復員期間，國外捐書仍繼續運到。

本期內各類圖書館概況如下：

一、國家圖書館

國家圖書館是本期內唯一繼續發展的圖書館，不僅在功能上發揮國家圖書館應具的特色，而且在數量上有所增加，除原有的北平圖書館及中央圖書館外，先後有國立西北圖書館（以後改名蘭州圖書館）、國立西安圖書館、國立羅斯福圖書館的成立或籌備。

北平圖書館在抗戰發生後，與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南開大學一起遷到湖南長沙，並合組國立西南聯合大學圖書館，繼遷昆明，直到勝利復員爲止。其館藏圖書中的精善本，在抗戰前已運存上海，並在戰時秘密運往美國國會圖書館暫存，復員期間北平圖書館陸續收藏著名的楊氏海源閣、倫氏續書樓、傅氏藏園等私家珍籍，民國36年底該館藏書及保管接收的圖書合計，共達 115 萬冊，內含中文 60 萬冊、西文 15 萬冊、日文 40 萬冊。北平圖書館經費向由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支持，抗戰中始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民國 35 年政府並公布該館新組織條例。

中央圖書館於抗戰發生後遷至重慶，在當地新建館廈，成爲戰時首都重要的文化活動中心，該館於 29 年結束籌備正式成立。本期內的抗戰階段，中央圖書館主要從事蒐購保存淪陷區的善本古籍和輔導推廣後方的圖書館事業，到復員階段該館又致力出版品國際交換和接收圖書的整理發還，由於上述 4 大貢獻，使中央圖書館成爲本期內我國最具領導功能的圖書館，特別是有計劃的蒐購 10 餘萬冊的古籍，使我國歷代文化所藉存的圖書免於散亡殆盡，維護中華文化之功甚鉅。

西北圖書館、西安圖書館、羅斯福圖書館，是 3 個地域性的國家圖書館。西北及西安圖書館是政府爲發展西北文化、保藏邊疆圖籍、並分別與國立蘭州大學、西北大學配合、成爲西北圖書文化樞紐而先後設立的，西北圖書館位於蘭州，自 32 年籌備，翌年成立開館，34 年停辦，勝利後又告恢復，改稱蘭州圖書館，36 年底藏書有 12 萬冊；西安圖書館自 35 年籌備，36 年接收教育部撥發的圖書 5 萬餘冊，但在本期內始終未及成立和開放閱覽。羅斯福圖書館是我國爲紀念美國羅斯福總統而設，位於重慶，自 35 年籌備，接收原中央圖書館重慶分館館舍及藏書 1 萬餘冊，加上教育部撥發的近 9 萬冊圖書，自 36 年中開放閱覽，但在本期內亦未及正式成立。

二、省縣圖書館

本期內的省市圖書館，在抗戰中有淪陷於敵者、有遷徙各地者、也有新創者。淪陷敵僞者遭受的損失，已如本期圖書館事業特徵所述；遷徙各地者，計有安徽、湖南、湖北、河南、陝西、福建、雲南、廣西等 8 省的省立圖書館，都在本省境內隨戰事變化而遷移，同時兼顧開放閱覽，而浙江圖書館之文瀾閣四庫全書，甚至流轉遠及川黔兩省，勝利後才回到浙江。至於抗戰中創設的省立圖書館，都在西南省分，包括貴州、四川、雲南、西康四省的省立圖書館。

經過八年抗戰後，省市圖書館有極大的變化，可以第 2 次教育年鑑的「全國公立圖書館經常費及藏書一覽」做爲說明，以一覽所列民國 24 年及 36 年資料，分別做爲戰前及戰後的代表性資料，24 年列有藏書冊數的省市圖書館 34 館，總藏書量 2,999,559 冊，平在每館 88,222 冊，其中超過 10 萬冊的 14 館，以浙江省立圖書館 320,000 冊爲最，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 216,407 冊、雲南省立昆華圖書館 200,000 冊其次。36 年時全國 28 省、6 市圖書館共 46 館，列有藏書冊數的 24 館，總藏書量 2,642,245 冊，平

均每館 110,094 冊，其中超過 10 萬冊的 11 館，仍以浙江省立圖書館 330,000 冊爲最，其次湖北省立圖書館 300,000 冊、臺灣省立圖書館 250,000 冊。如以 24 年及 36 年資料對照，藏書增加的 12 館，以湖北省立圖書館自 130,000 冊增至 300,000 冊、上海市立圖書館自 25,157 冊增至 117,280 冊、新疆省立中正圖書館自 6,299 冊增至 35,000 冊、青海省立圖書館自 9,800 冊增至 23,868 冊等四館所增比率最大；藏書減少的有 7 館，其中減少最多的爲江蘇省立鎮江圖書館，自 110,000 冊減至 4,200 冊，安徽省立圖書館自 196,161 冊減至 31,430 冊，這兩館都是戰亂而減少，四川省立圖書館不知何故亦從 166,120 冊降至 52,155 冊。

縣市以下圖書館，根據民國 28 年公布及 36 年修正的「圖書館規程」，規定各縣市應於民衆教育館內附設圖書室，其人口衆多、經濟充裕、地域遼濶者，始得單獨設置縣市立圖書館。這個規定固然可視爲遷就戰時環境，但顯然使圖書館在社會教育機構體系中的地位，成爲民衆教育館的附屬單位，據第 2 次教育年鑑「全國圖書館統計表」所列，民國 36 年各省單獨設置的圖書館 418 館，較之 25 年的 1,502 館，僅得約四分之一強，民衆教育館附設圖書部的 716 館，較之 25 年的 990 館，約爲四分之三弱，兩相比較下，單獨設立的圖書館萎縮至甚，這固然是因爲戰爭的緣故，但圖書館規程的上述規定應當也是原因之一。

36 年單獨設立的圖書館中，以福建 97 館、廣西 63 館、廣東 44 館最多，3 省合計 204 館，將及全部的二分之一弱；在民衆教育館附設的圖書部中，以四川 114 館、浙江 107 館、湖南 86 館、貴州 82 館最多，4 省合計 389 館，超過全部的二分之一。如果將單獨設立的、民教館附設的、加上學校圖書館、機關團體附設圖書館併計，則 36 年全國共有圖書館 2,702 館，僅約 25 年時 5,196 館的半數稍多而已。

三、學校圖書館

學校圖書館在本期內的抗戰階段遭受重大損失，復員以後由教育部向美國訂購大批圖書期刊、並接受外國繼續捐書，以及將接收之敵僞圖書等分發各大專學校圖書館。根據第 2 次教育年鑑各學校資料加以統計，民國 36 年全國公私立大學及學院 115 校（未填學生人數及圖書冊數者不計）、學生 116,631 人，共有圖書 6,243,179 冊，平均每校有圖書約 54,288 冊、每生約 54 冊。其中藏書最多的北京大學 600,000 冊，次臺灣大學 408,401 冊，兩校合計超過 100 萬冊，占全國大學及學院總藏量約六分之一弱；藏書在 20 萬冊以上的還有 2 校，在 10 萬冊以上，不足 20 萬冊的 14 校，在 5 萬冊以上，不足 10 萬冊的 21 校，在 1 萬冊以上、不足 5 萬冊的 52 校，在 1 萬冊以下的也有 24 校。如以上述數字與民國 20 年時比較，校數、學生數、及總藏量、每校平均藏量都有增加，但是每個學生平均所有冊數却自 84 冊降爲 54 冊，而各校藏量不及平均數 54,288 冊的多達 82 校，約占全部學校的十分之七，可見復員時期大學及學院都較抗戰前擴充，但是學校圖書館卻沒有相對比例的成長，而且各校成長的速度快慢懸殊。

民國 36 年公私立專科學校 60 校（未填學生人數及圖書冊數者不計）、學生有 18,399 人，共有圖書 456,330 冊，平均每校有圖書 7,605 冊、每生約 25 冊。其中最多的是私立無錫國學專科學校 91,000 冊、次爲南京的私立重輝商業專科學校 30,000 冊，再次藏書在 1 萬冊以上，不足 3 萬冊的 11 校，在 5 千冊以上、不足 1 萬冊的 13 校，在 5 千冊以下的 35 校。上述數字與民國 20 年時比較，比大學及學院的情形更有嚴重的退步，校數增加 1 倍、學生增加 4 倍、圖書總藏量只增加 0.5 倍、每校平均藏量自 10,273 冊降爲 7,605 冊、每生平均自 65 冊降爲 25 冊，而各校藏量不及平均數 7,605 冊的多達 48 校，占全部學校的十分之八，不過專科學校有許多非書資料如畫片、樂譜、唱片等，都未計在內。

大專圖書館之外，中小學圖書館情形較抗戰前更難知悉，第 2 次教育年鑑記載 36 年全國學校圖書館 1,492 館，較 25 年的 162 館高出甚多。

四、專門圖書館

第 2 次教育年鑑列有機關團體附設圖書館的數量，從民國 25 年的 2,542 館，跌降至 36 年的 76 館，

可見本期內專門圖書館受戰亂打擊之嚴重，因此等圖書館附隸於所屬機構團體，本身既不免遷徙流離，則所屬之圖書館更難有發展，以下是復員時期主要的專門圖書館概略：

1.研究機構圖書館，屬於政府設立者，故宮博物院圖書館忙於鑑定整理編目工作；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圖書館，新增中日文圖書 27 萬冊，更接收北平之人文科學研究所及其圖書，改為圖書史料整理處；社會科學研究所收回被敵偽劫取的圖書 1 萬多冊；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藏書 12 萬冊，其中地質學類 7 萬冊，並藏地質地形圖 10 餘萬幅。屬於學術團體者，中國科學社明復圖書館獲政府撥助美金 2 萬元，購訂外文科技期刊圖書；浙江行政學會圖書館為抗戰中創立，36 年時已有圖書 3 萬餘冊、浙江各地方志 502 部。

2.公務機關圖書館，交通部圖書室藏書 7 萬餘冊，並計劃改設為交通圖書館，國立編譯館藏中日文圖書亦達 5 萬 8 千冊；至於抗戰中新設立的機關圖書館有中央黨部、中央訓練團、三民主義青年團等圖書館。

3.工商金融圖書館，僅知重慶的民生實業公司圖書館藏書 6 萬餘冊，並擴建書庫以 20 萬冊為目標。至於東方圖書館被燬後，陸續收藏至將近 10 萬冊，設有重慶分館供眾閱覽。

4.宗教圖書館，北平的北堂圖書館整理宋元明善本及西文古籍，本期內共出版 4 冊圖書目錄，徐家匯藏書樓在抗戰前期並未遭破壞，太平洋戰爭後則情形不悉。

5.其他私人或團體設立的圖書館，上海人文圖書館繼續輯藏民國以來剪報資料達 200 餘萬件；張元濟等在抗戰中創立的合衆圖書館，藏有大量中文舊籍，均為創始人捐贈者，勝利後成為有數的大圖書館。

結 語

本章所述為清朝光緒 27 年 (1901) 至民國 38 年 (1949) ——即二十世紀前半 50 年間，我國圖書館事業發展的經緯，以及更早的十九世紀後半 50 年間，圖書館事業醞釀的過程，這前後的百年中，我國面臨前所未有的大變局，變局中有促成圖書館萌芽發生、以至成長茁壯的積極因素，也有影響阻滯圖書館邁進的消極因素，如今在回顧百年中這種種因素加諸圖書館所形成的軌跡之後，可以說中國的圖書館事業確是在歷史的過程中，不斷地演進發展：圖書館從保存的目的到利用的目的，從學術研究的功能到兼顧民衆教育的功能、從藏書樓的單一型態到各類圖書館的分化型態、從簡單傳統的管理方式到科學新穎的管理方式、從散漫的館際關係到合作的團體組織等等，這些演進發展都藉著構成圖書館事業的政策法令、學術研究、專業教育、協會團體等要項表現無遺，而且也是三十餘年來臺灣地區圖書館事業的歷史基礎！